

# 青海省政府采购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炎乐竞磋（工程）2024-041

采购项目名称：2024年河南县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灌  
缝和坑槽修补养护工程

采 购 人：河南蒙古族自治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八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5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1
第四部分	工程量清单 .....	23
第五部分	项目要求 .....	24
第六部分	图纸 .....	25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27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

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河南蒙古族自治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委托，拟对 2024 年河南县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灌缝和坑槽修补养护工程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现予以公告，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名称	2024 年河南县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灌缝和坑槽修补养护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炎乐竞磋（工程）2024-041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额度	人民币：1280535.69 元 （大写：壹佰贰拾捌万零伍佰叁拾伍元陆角玖分）
最高限价	人民币：1278555.54 元 （大写：壹佰贰拾柒万捌仟伍佰伍拾伍元伍角肆分）
项目分包个数	无
采购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规定：</p> <p>&lt;1&gt;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lt;2&gt;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lt;3&gt;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lt;4&gt;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lt;5&gt;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6、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a href="http://glxy.mot.gov.cn">http://glxy.mot.gov.cn</a>）”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p> <p>注：本项目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p> <p>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lt;1&gt;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路基路面养护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p> <p>&lt;2&gt;省外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进青备案手册。</p> <p>&lt;3&gt;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p> <p>&lt;4&gt;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信用等级降为C、D级或进入“黑名单”的企业或从业人员谢绝参与本项目投标。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最新等级评价结果，则按上一年度青海省交通运输厅信用等级评价结果确定信用等级，如上一年度也无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且以往两个年度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不良行为记录，则按初次进入青海省公路建设市场对待，信用等级暂定为A级，但在交通运输部最新公布的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中被评价为B、C、D等级的按交通运输部的信用等级确定。</p>
公告发布时间	2024年08月29日（北京时间）
报名、磋商文件发售起始时间、地址	2024年08月30日至2024年09月04日，每天上午00:00-12:00，上午12:00-24:00（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地址：政采云平台
磋商文件发售方式	政采云平台线上申请获取采购文(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获取采购文件地址	政采云平台

	备注：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请咨询线上电子化交易系统；咨询电话：政采云 95763。《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下载招标文件。（提示：请潜在投标人报名前务必完成网上企业注册及 CA 锁办理等手续）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09 月 10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4 年 09 月 10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地点	1、磋商地址：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按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磋商客户端制作上传电子磋商文件，并在开标后30分钟内远程解密磋商文件。 2、开标地点：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 128 号 1 号楼 1102 室
采购单位及联系人	采购单位：河南蒙古族自治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联系人：郝先生 联系电话：0973-8762550 联系地址：黄南州河南蒙古族自治县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女士 联系电话：19197361817 邮箱地址：qhylgs2023@126.com 联系地址：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 128 号 1 号楼 1102 室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青海银行海湖新区支行
收款人	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0701201000481518
其他事项	1、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将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等媒体同时发布； 3、本次招标采用线上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进行，线上投标文

	<p>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平台。</p> <p>4、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CA 400-087-8198。</p> <p>5、本次项目招标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或没办理CA锁而造成加密文件无法解密、加密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线上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p> <p>6、评标结束后，成交供应商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1正2副。</p>
<p>财政监管部门 及电话</p>	<p>联系单位：河南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3-8736928</p>

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29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炎乐竞磋（工程）2024-041
	采购项目名称	2024年河南县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灌缝和坑槽修补养护工程
	采购人	河南蒙古族自治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1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采购预算额度	人民币：1280535.69 元 （大写：壹佰贰拾捌万零伍佰叁拾伍元陆角玖分）
	采购控制价	人民币：1278555.54 元 （大写：壹佰贰拾柒万捌仟伍佰伍拾伍元伍角肆分）
	项目分包个数	本项目不分包
	采购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2.2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规定：</p> <p>&lt;1&gt;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lt;2&gt;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lt;3&gt;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lt;4&gt;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lt;5&gt;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6、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a href="http://glxy.mot.gov.cn">http://glxy.mot.gov.cn</a>）”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p> <p>注：本项目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p> <p>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lt;1&gt;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路基路面养护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p> <p>&lt;2&gt;省外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进青备案手册。</p> <p>&lt;3&gt;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p> <p>&lt;4&gt;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信用等级降为 C、D 级或进入“黑名单”的企业或从业人员谢绝参与本项目投标。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最新等级评价结果，则按上一年度青海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等级结果确定信用等级，如上一年度也无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且以往两个年度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不良行为记录，则按初次进入青海省公路建设市场对待，信用等级暂定为 A 级，但在交通运输部最新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中被评价为 B、C、D 等级的按交通运输部的信用等级确定。</p>
--	--	--



9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小写：22000.00 元 大写：贰万贰仟元整 收款单位：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青海银行海湖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0701201000481518 提交时间：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9.1	提交方式	提交方式：1.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2.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格式由金融机构提供。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9.2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2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七部分的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2. 将纸质响应文件彩色扫描为PDF 格式并加密。
13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政采云平台线上提交
1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9 月 10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采购人 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以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执行。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签字，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原件备案。
10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
	质量	合格
	其他事项	<p>1、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p> <p>2、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将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等媒体同时发布；</p> <p>3、本次招标采用线上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进行，线上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平台。</p> <p>4、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CA 400-087-8198。</p> <p>5、本次项目招标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或没办理CA锁而造成加密文件无法解密、加密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线上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p> <p>6、评标结束后，成交供应商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1正2副。</p>

##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文件仅适用于此次采购项目。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供应商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2。

#### 3. 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说明（如有）
- (6) 图纸（如有）
- (7) 项目要求
- (8) 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9) 工程量清单（如有）。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5.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5.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法律法规及其规章的规定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书面质疑。

5.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 **8. 磋商报价**

8.1 供应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供应商的每次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控制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采购项目预算及采购项目控制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3 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8.4 磋商报价为总价。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磋商总报价，最后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5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 9. 磋商保证金

9.1 磋商保证金采用前附表规定转账方式的，由供应商直接转入“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保证金专用账户。

9.2 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开启时间前提交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0.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除外）

## 11. 响应文件构成

11.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 (1) 响应文件封面
- (2) 目录
- (3) 磋商函
- (4) 首次报价一览表
- (5)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证明书
- (6)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
- (7)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如有）
- (9) 施工组织设计
- (10) 项目管理机构
- (11) 资格审查资料
- (12) 磋商保证金
-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4) 磋商最后报价表
- (15)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6)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材料
- (17)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 **12. 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本次磋商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 CA 400-087-8198。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 **13. 响应文件的提交**

本次磋商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 CA 400-087-8198。

### **1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4.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响应文件。

## **五、磋商过程**

## 15. 磋商过程

1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5.2 磋商时，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3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织。

15.4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16. 磋商小组

16.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2 磋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 对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6.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平、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 (3) 对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6.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6.5 磋商工作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 17. 磋商程序

17.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7.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详见 18.2 资格审查标准）和符合性审查（详见 18.2 形式评审标准和响应性评审标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7.2.1 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17.2.2 非实质性偏离指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7.2.3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首次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表为准；（如有）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分项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 2 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 17.2.2 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17.2.4 在响应文件初审、详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评审报告中应注明该成员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7.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7.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 18. 评审办法

18.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 18.2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2	资格评审标准	合格的供应商	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青海省省外建设工	(指外地进青企业)

		程企业信息登记表》	
		企业资质等级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其他资格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未超过采购控制价的
		串通、虚假响应及其他违法行为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磋商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施工工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保证金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程量清单	符合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的
		其他情形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的其他情况

### 18.3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一、磋商报价 20 分 二、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62 分 三、商务和业绩 18 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磋商 报价 (20 分)	报价分 20分	<p>磋商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2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监狱企业、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施工组 织设计 评分标 准62分	施工方案 与技术措 施20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具体内容包括：①有具体施工部署方案，②有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的技术措施，③有明确的施工管理目标；④施工设备配备计划；上述四项按采购项目清单要求切实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供应商每响应上述一项得5分，满分20分。每有一项有细微偏差扣2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或未按采购项目清单要求切实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不得分。</p>
	质量保证 措施15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具体内容包括：①有具体质量保证计划②有具体的质量保证措施③有具体的质量控制流程；上述三项按采购项目清单要求切实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供应商每响应上述一项得5分，满分15分。每有一项有细微偏差扣2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或未按采购项目清单要求切实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不得分。</p>

	安全保证措施 12 分	<p>供应商针对施工现场安全提供安全保证措施，具体内容包 括：①有具体的施工安全措施②有具体的项目施工技术管理 及防护、防范措施③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针对本项目有 明确的合理分工；上述三项按采购项目清单要求切实满足项 目实际需求的供应商每响应上述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每有一项有细微偏差扣 1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或未按采购 项目清单要求切实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不得分。</p>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9 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环境保护管理措施，具体内容包 括：①有具体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②提供具体的施工环境保护 措施③有相应的环境管理人员，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有 合理分工；上述三项供应商按采购项目清单要求切实满足项 目实际需求供应商每响应上述一项得 3 分，满分 9 分。每有 一项有细微偏差扣 1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或未按采购项目 清单要求切实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不得分。</p>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6 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本项目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具体内 容包括：①有具体施工进度计划②有保证施工计划顺利进行的 措施③施工总平面设计；上述两项供应商按采购项目清单 要求切实满足项目实际需求供应商每响应上述三项得 2 分， 满分 6 分。每有一项有细微偏差扣 0.5 分，扣完为止，不提 供或未按采购项目清单要求切实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不得 分。</p>
项目管理机构 4 分	技术负责人任职资格（4分）	<p>技术负责人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及以上职称 的得 2 分，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 B 类有效安全 生产考核合格证的得 2 分。</p>
履约能力（14 分）	履约信誉（6 分）	<p>投标人信用等级以青海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最新信用评价 等级为准，如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最新信用等级评价结 果，则按上一年度青海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等级结果确定</p>

		信用等级，如上一年度也无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且以往两个年度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不良行为记录，则按初次进入青海省公路建设市场对待，信用等级暂定为 A 级。评为 AA 级 6 分、A 级 4 分、B 级 2 分。须提供证明材料。
	业绩（8 分）	企业业绩：提供（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建的类似工程每承建一个得 2 分，以项目生效的合同为准。满分 8 分。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19.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0. 成交通知

2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八、授予合同

### 21. 签订合同

2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21.2 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成交金额 0% 的履约保证金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1.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1.4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1.5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6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九、询问与质疑

### 22. 对采购过程、结果的询问及质疑

22.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过程、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2.2 参与所质疑项目的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2.3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十、政府采购政策

### 23. 政府采购政策

#### 23.1 价格评审优惠：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

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5)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3.2 供应商同时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要求的，评审时只有一种类型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23.3 响应文件符合本章前款规定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且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可信。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十一、磋商活动终止**

### **24. 终止情形**

24.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或采购控制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4.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 **十二、处罚**

### **25. 处罚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2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5.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25.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25.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5.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5.6 未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25.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25.8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25.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十三、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 十四、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采购人

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执行。



##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工程类）

（仅供参考）

注：“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可参考本合同范本，具体合同可中标后双方自行拟定，针对项目实际情况作出修改。”

采购项目名称：2024年河南县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灌缝和坑槽修补养护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炎乐竞磋（工程）2024-041

采购合同编号：QHYL-2024-041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单位（委托方）：\_\_\_\_\_（盖章）

成交供应商（受托方）：\_\_\_\_\_（盖章）

磋商日期：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响应。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第\_标段由K\_+\_\_\_\_\_至K\_+\_\_\_\_\_, 长约\_\_\_km, 公路等级为\_\_\_\_\_, 设计时速为\_\_\_\_\_, 路面, 有\_立交\_处; 特大桥\_\_\_座, 计长\_\_\_m; 大中桥\_\_\_座, 计长\_\_\_m; 隧道\_\_\_座, 计长\_\_\_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 成交通知书;

(3) 响应函;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如有)

(5)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如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如有)

(7) 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8) 技术规范;

(9) 图纸;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响应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

大写: 人民币\_\_\_\_\_元(小写: ¥\_\_\_\_\_)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承包人项目总工: \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工程安全目标: \_\_\_\_\_。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为\_\_\_\_\_日历天。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 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生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_\_\_份, 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副本\_\_\_份, 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部门负责人签字：

合同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户：

地 址：\_\_\_\_\_

合同签订日期：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合同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户：

地 址：\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_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负责人或经办人：\_\_\_\_\_（签字）

合同备案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二 廉政合同

### 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项目名称）项目法人\_\_\_\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_\_\_\_标段的施工单位\_\_\_\_\_（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作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 承包人的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_\_（项目名称）\_\_标段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                    (全称)                    (盖单位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                    (全称)                    (盖单位章)

###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项目名称）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

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份，当正本与副本



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附件五 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满足实际施工需求。

附件六 项目经理委托书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合同工程名称)项目经理委托书

致：\_\_\_\_\_(发包人全称)

\_\_\_\_\_(承包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姓名) 代表本单位委任\_\_\_\_\_(职务、姓名) 为(工 程名称)\_\_\_\_标段的的项目经理。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_\_\_\_(姓名)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承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

\_\_\_\_\_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抄送：\_\_\_\_\_(监理人)

附件七 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 约 保 证 金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施工的响应。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交工验收证书且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无须你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 保 人 名 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_\_\_\_\_年\_\_\_月\_\_\_日

## 附件八 工程资金监管协议格式

（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时应与发包人制订的银行签署工程资金监管协议，工程资金监管协议内容在保证本项目资金有效监管的前提下由三方共同商定）

### 工程资金监管协议

发 包 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办银行：\_\_\_\_\_（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促进\_\_\_\_\_（项目名称）的顺利实施，管好用好建设资金，确保工程资金专款专用，同时为承包人提供便捷有效的银行业务服务，根据\_\_\_\_\_（项目名称）合同条款有关规定，经甲、乙、丙三方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1. 资金管理的内容

（1）乙方为完成\_\_\_\_\_（项目名称）工程成立的项目经理部在丙方开设基本结算户；

（2）甲方应将按合同规定将工程款（质量保证金除外）汇入乙方在丙方开设的账户；

（3）乙方应将流动资金及甲方所拨付资金专项用于\_\_\_\_\_（项目名称）；

（4）丙方应为乙方提供便捷有效的银行业务服务，并接受甲方委托对乙方在丙方开设的基本结算户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

#### 2. 甲方的权责

（1）按照\_\_\_\_\_（项目名称）合同有关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2）在发现乙方将本项目资金挪用、转移时，甲方有权中止工程支付，直至乙方改正为止；

（3）不定期审查丙方对乙方的资金使用监督情况，如丙方不能履行其责任，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协议；

（4）在乙、丙双方发生争议时，甲方应负责协调、解决。

#### 3. 乙方的权责

（1）项目经理部成立以后，乙方应尽快在丙方开设基本结算户；

（2）确保本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发生挪用、转移资金的现象；保证不通过权益转让、抵押、担保承担债务等任何其他方式使用基本结算户的资金；

（3）办理材料、设备等采购业务金额在\_\_\_\_\_万元以上的，应出示购货合同、协议和发票；在办理总额超过\_\_\_\_\_万元以上的采购业务时，应将合同、协议和发票复印件送丙方备案；购买应急材料、设备时可先办理支付手续，但事后必须补备有关资料；

(4) 用银行转账支票办理支付款项时，必须将转账支票送交丙方，由丙方负责办理支票转付手续；

(5) 向分包单位支付工程进度款时，应附甲方批准分包的文件；

(6) 向上级单位缴纳管理费、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租赁摊销费等款项时，应附上级单位出具的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 4. 丙方的权责

(1) 成立 (项目名称) 工程资金管理服务小组，明确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杜绝“压票”现象；

(2) 根据乙方提供的购货合同、协议和发票，检查其所购材料、设备是否用于(项目名称)工程建设，对本标段以外的购货款项，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报告甲方；

(3) 根据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及支付文件，检查其支付款项是否符合有关条件，向分包单位以外单位的支付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报告甲方；

(4) 根据乙方提供的上级单位出具的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办理管理费、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租赁摊销费等款项的支付；对超出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以外的支付，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转告甲方；

(5) 定期将乙方前一个周期的支付情况，整理后书面报送甲方；乙方复印备案的材料一并送甲方。

5. 甲、乙、丙三方都应履行保密责任，不得将其他两方的业务情况透露给三方以外的其他单位或个人。

6. 本协议有效期自乙方在丙方开户起，至工程交工验收甲方向乙方颁发交工验收证书后结束。

7.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方牵头，三方协商解决。

8. 本协议正本三份、副本 份。合同三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 份，当正本与副本内

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人或代表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人或代表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四部分 工程量清单



2024年河南县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灌缝和  
坑槽修补养护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



造价咨询人：



2024年8月27日

2024年河南县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灌缝和坑槽修补养护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



造价咨询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魏长太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郭莲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复核人:



编制时间:

2024年8月27日

复核时间:

2024年8月27日

# 编制说明

##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图纸中所列的工程数量表及数量汇总表仅是提供资料，不是工程量清单的外延。当图纸与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作为报价的依据。

## 2. 投标报价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保险、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人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但不能得到结算与支付。

2.4 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各子目之中，未列子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2.5 承包人用于本合同工程的各种装备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拼装等支付的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与总额价之中。

2.6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金额均以人民币（元）结算。

2.7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不列。

2.8 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不列。

## 3. 计日工说明

本项目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4.1 施工期间承包人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政府有关施工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同时严格执行发包人制订的本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安全检查程序及施工安全管理要求，以及监理人有关安全方面的工作指示。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 16号）的规定，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指定了一笔费用（控制价的1.5%）作为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按《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 16号）的规定范围使用和监督管理。如承包人在此基础上增加安全生产费用以满足项目施工需要，则承包

人应按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中予以考虑，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4.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采取的保通措施、交通安全保护措施以及施工中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水利保护等因素，所产生的费用计入报价中。业主将不另行支付。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若投标人中标后，所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工程保通、交通安全和环境保护等的需要，业主有权指令其进一步采取补救或纠正措施，投标人应承担由于其措施不当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费用。

4.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应含的保险费按如下规定办理：

(1) 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由承包人以承包人和发包人的共同名义投保。投保的范围与条件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合同条款的规定。

工程一切险的投保金额为工程量清单 100 章至 700 章的合计金额（除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外），保险费率暂定为 3%；第三者责任险投保金额为 100 万元，事故次数不限，保险费率暂定为 1750 元；上述两项保险费均由投标人报价时列入工程量清单 100 章内，由承包人负责办理投保事宜。保险费由承包人包干使用，超支不补。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承包人选择的保险公司，应事先得到业主的同意。

(2) 承包人应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劳动保障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青政办[2006]148 号文件，依法为农民工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手续。该保险由承包人自行投保，并包含在所报的单价或总额价中，业主不单独支付。

4.4 依法纳税

(1) 承包人应按法律规定纳税，应缴纳的税金包括在合同价格内。中标人应按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及青海省的现行政策标准执行，承包人自行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9%；城市建设维护税及教育附加税三项税金青海省财政厅、青海省税务局文件《关于调整地方教育附加征收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青财综字[2011] 1418 号文）规定执行，税费含入投标单价中，业主不另行支付。

(2) 根据国家和青海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由投标人支付的除营业税、城市建设维护税及教育附加税以外的所有税费均应包括在投标人递交的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4.5 投标人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应自行解决临时用电、施工便道、便桥问题，生活用水及施工，临时用地需自行调查解决，此项费用均计入工程量清单 100 章相应支付子目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4.6 凡是标段内与已建铁路、公路、通讯缆线、供水、输油、输气管道、居民住宅区等有交叉、干扰的地段，承包人应在不干扰铁路、公路正常运营以及注意保护地下管线、不干扰附近居民正常生活的前提下合理安排施工组织计划，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施工安全，在现场设置施工和安全标志，并在必要时疏导现有交通流；凡是标段内与其他在建工程有互扰的地段，承包人应做好与其它施工单位的协调工作；凡是标段内地形复杂、存在特殊地质路基、场地狭窄的地段，承包人应按照施工要求制定完善的施工组织计划。承包人应对上述所有工作负责，招标人将根据承包人的要求给予适当协助。承包人应将其采取上述措施而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计入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如因承包人采取的措施不力，影响铁路、公路、通讯缆线、供水、输油、输气管道等正常安全运营、居民的正常生活而给其它部门或个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或由上述原因造成本工程工期的拖延或施工费用的增加，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招标人不负任何责任。

4.7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建议书时，应仔细研究所投标段的施工图纸和技术要求，了解施工地点的水文、地质、气象情况及有关部门的具体要求，制定周密的安全、质量保证措施及施工计划（包括人员、设备、材料、后勤保障及紧急处理措施等），以保证本合同工程的顺利施工，投标人还应充分考虑降雨对施工的影响，为完成上述工作所需费用均应含入工程量清单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中，招标人不另行计量与支付。

4.8 凡利用或占用现有道路和地方道路（无论工程范围内外）运输人员、苗木、设备或其他材料，或从事与工程施工有关的一切作业，投标人必须维护保持道路的畅通，在工程完工后应将道路恢复。道路恢复费用应包含工程量清单相关子目的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4.9 承包人报价时应避免出现不平衡报价；若出现不平衡报价，业主有权对该子目单价进行调整；缺项单价可在综合考虑承包人中标价水平和提供的单价分析表基础上，根据招标时的现行定额、标准和相关规定，由监理工程师商定或确定合理单价，经业主审核、批复。对无定额标准的子目，由业主上报青海省交通造价管理站进行分析或参考借鉴国内类似项目单价执行。

4.10 施工中环境保护、水利保护弃渣等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之中，业主不另行支付。

4.11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尊重和保障、协调当地少数民族事务，维护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民族关系，为此所产生的费用计入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措宁-托叶玛乡（尕海滩）公路

标表2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	场地清理				
202-2	挖除旧路面				
-a	挖除5cm沥青混凝土路面（龟裂、沉陷）	m3	67.2		
-b	挖除原沥青混凝土路面（桥涵跳车）	m3	3.38		
-c	挖除残余沥青砼面层（坑槽）	m3	5		
-d	挖除基层（龟裂、坑槽、沉陷）	m3	162.912		
第2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措宁-托叶玛乡（杂海滩）公路

标表2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沉陷				
-a	级配砂砾找平层（底基层）	m2	65		
-b	20cm水泥稳定砾石基层	m2	65		
-c	玻璃纤维格栅	m2	44		
-d	透层	m2	215		
-e	4.6cm中粒式沥青砼找平层	m2	130		
-f	5cm中粒式沥青砼面层	m2	215		
2	坑槽、龟裂				
-a	20cm水泥稳定砾石基层	m2	793.56		
-b	玻璃纤维格栅	m2	1128.5		
-c	透层	m2	1297		
-d	5cm中粒式沥青砼面层	m2	1297		
3	桥涵跳车				
-a	粘层	m2	45		
-b	2.5cm中粒式沥青砼找平层	m2	22.5		
-c	透层	m2	67.5		
-d	4cm中粒式沥青砼找平层	m2	45		
-e	5cm中粒式沥青砼面层	m2	45		
4	纵、横缝处理				
-a	沥青灌缝	m	13341.15		
-b	道路密封胶灌缝	m	3163.5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阿赛路-兰龙村公路

标表2

清单 第100章 总则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通则				
101-1	保险费				
-a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建筑工程一切险	总额			
-b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第三者责任险	总额			
102	工程管理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103	临时工程与设施				
103-1	保通临时安全设施	千米	9.52		
第1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阿赛路-兰龙村公路

标表2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	场地清理				
202-2	挖除旧路面				
-b	挖除5cm沥青混凝土路面	m3	77.1		
202-3	拆除结构物				
-a	拆除圪工	m3	2.57		
第2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阿赛路-兰龙村公路

标表2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龟裂、啃边、坑槽、松散				
-a	透层	m2	1746.5		
-b	玻璃纤维格栅	m2	1395.5		
-c	5cm中粒式沥青砼面层	m2	1746.5		
2	纵、横缝处理				
-a	沥青灌缝	m	9279.4		
-b	道路密封胶灌缝	m	500		
3	C25护肩带	m3	4.28		
4	路基培土	m3	107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多松乡-夏日达哇村公路

标表2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碎板、砂化				
-a	5cm级配砂砾找平层	m <sup>2</sup>	675.75		
-b	20cmC30水泥混凝土面层	m <sup>2</sup>	1017.75		
2	纵、横缝处理				
-a	沥青灌缝	m	3371.2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朶海滩-柯生乡公路

标表2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龟裂				
-a	透层	m2	30		
-b	玻璃纤维格栅	m2	30		
-c	5cm中粒式沥青砼面层	m2	30		
2	坑槽				
-a	30cm级配砂底基层	m2	27.4		
-b	20cm水泥稳定砾石基层	m2	27.4		
-c	透层	m2	29.4		
-d	5cm中粒式沥青砼面层	m2	29.4		
3	沉陷				
-a	20cm水泥稳定砾石基层	m2	60		
-b	玻璃纤维格栅	m2	39		
-c	透层	m2	85		
-d	5cm中粒式沥青砼面层	m2	85		
4	纵、横缝处理				
-a	沥青灌缝	m	2691.45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宁木特乡-玛沁县界公路

标表2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	场地清理				
202-2	挖除旧路面				
-a	挖除5cm沥青混凝土路面	m3	19.2		
-b	清理土方（边坡坍塌）	m3	829		
第2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宁木特乡-玛沁县界公路

标表2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沉陷				
-a	20cm水泥稳定砾石基层	m2	70		
-b	玻璃纤维格栅	m2	39		
-c	透层	m2	295		
-d	3.4cm中粒式沥青砼找平层	m2	8.1		
-e	5cm中粒式沥青砼面层	m2	295		
2	坑槽、龟裂				
-a	透层	m2	354.5		
-b	玻璃纤维格栅	m2	19.5		
-c	5cm中粒式沥青砼面层	m2	354.5		
3	纵、横缝处理				
-a	沥青灌缝	m	15132.7		
-b	道路密封胶灌缝	m	53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 第五部分 磋商及项目要求

### 一、磋商要求

#### 1. 磋商说明

1.1 供应商可以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包号选择磋商，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磋商，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磋商无效。

1.2 “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单价构成说明：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保险、税费、利润、采购代理服务费及所有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 2. 报价说明

2.1 本次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磋商最高限价，供应商的竞争性最后磋商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为无效响应。

2.1 本工程最终结算以实际完成工程量为主。

#### 3. 工期、工程质量等要求

3.1 工期：90 日历天；

3.2 工程质量：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国家现行规范合格标准。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及以上标准。

3.3 安全目标：满足国家、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及采购人的相关规定。

3.4 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5 缺陷责任期：12 个月。

3.6 所属行业：4812 公路工程建设

### 二、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

2024 年河南县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灌缝和坑槽修补养护工程

## 2. 项目概况及工程数量

2.1 项目概况：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 第六部分 图纸

无

##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供 应 商：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响应文件目录

(1) 响应文件封面·····	所在页码
(2) 响应文件目录·····	所在页码
(3) 磋商函·····	所在页码
(4) 首次报价一览表·····	所在页码
(5)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6)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 ·····	所在页码
(7)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所在页码
(9) 施工组织设计·····	所在页码
(10) 项目管理机构·····	所在页码
(11) 资格审查资料·····	所在页码
(12) 磋商保证金·····	所在页码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4) 磋商最后报价表·····	所在页码
(15)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6)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7)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附件 3：磋商函

磋商函

致：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 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施工工期 \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磋商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内有效。如果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活动或中标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首次报价一览表

首次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磋商日期：2024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磋商总价 (元)	工程质量	工期	项目经理
磋商报价		(大写)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竞争性磋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工具费、保险费、规费、设备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工期”是指供应商能够工程施工总日历天。

4. 竞争性磋商最初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证明书

致：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

致：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_\_\_\_\_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姓名 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  
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职务：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字：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7：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附件 9：施工组织设计

### 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图、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 （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二）劳动力计划表
- （三）进度计划
- （四）施工总平面图



(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定额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二) 劳动力计划表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三) 进度计划

1. 供应商应提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 (四) 施工总平面图

附件 10：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以项目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 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 11：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 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 提供有效的进青备案登记（指外地进青企业）等方面的相关资料复印（或彩色扫描）件；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二) 财务状况证明

1、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或 2023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

2、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免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或企业零申报均认可）和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等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提供新农合或者相应人员的社保缴纳证明。

3、新成立的投标人无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资信证明或验资报告。



## 附件 12：磋商保证金

### 磋商保证金

1、将银行开具的针对本项目提交的磋商保证金交款证明彩色扫描（或复印）件粘贴后加盖公章。

2、如供应商采用银行保函的，以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提供的格式为准。

附件 1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炎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磋商活动，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应提供（1）“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信息”栏中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截图。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4：磋商最后报价表

磋商最后报价表

磋商单位名称：

单位：元

序号	最初报价（元）	调整因素	最后报价（元）	工程质量	工期	项目经理
最后报价（大写）：						
最后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注：最后报价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不与响应文件同时提交。由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填写最后报价表并签字、盖章。供应商需随时关注政采云平台。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5：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一)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项目生效的合同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二)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来承建项目以项目生效的合同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附件 16：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承担的工程，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7：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